**公开遴选文件**

**项目编号： ZWKLY-20250107**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公开遴选便民服务共享设施供应商项目**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遴选流程及标准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参选文件编制要求

#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采购编号

ZWKLY-20250107

##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公开遴选便民服务共享设施供应商项目

##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 | **放置地点** | **数量** | **服务年限** | **报价要求** |
| 包1 | 自助纸巾机 | 详见投放设备一览表 | 27台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8.75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包2 | 共享轮椅 | 详见投放设备一览表 | 62台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265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包3 | 环保袋自助取袋机 | 详见投放设备一览表 | 3台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58.75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包4 | 立地式/台式共享充电宝 | 详见投放设备一览表 | 18台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800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二）项目服务地点：

1.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北院：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2.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南院：广州市海珠区盈丰路33号
3.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花都院区：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镜湖大道11号

## 四、项目总体要求

1. 本项目采用公开遴选的方式分别为**每个合同包确定一家中选供应商**。
2. 参加遴选的供应商可选择其中一个合同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选择多个合同包分别进行响应（响应人须在参选文件封面上标明所响应的包号；**若同时响应多个合同包的，参选文件须分别单独编制**）。
3. 本次遴选**允许参选供应商兼中兼得**。
4. 各合同包的详细技术参数和要求请参阅 “设备技术、商务要求”。
5.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查，参选人可自行勘查。参加本项目遴选的供应商均认定为已进行现场考察，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6. 本项目报价为供应商支付给医院的场地服务费（包含水电费，不另计）。
7. 参选供应商必须对其所响应合同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报价为固定且是唯一的。如有缺漏或少于报价要求的场地服务费标准，将导致响应无效。

8、设备由供应商自行提供、负责安装到位并进行日常运行管理。具体场地放置根据现场具体情况确定，各放置点均有现成的水电设施可供设备使用。

9、供应商负责安装，确保所提供设备安全（防火、防电、防盗、卫生、防毒等）和合法，并进行有效的管理，有运营团队负责后期维护服务，及时处理机器故障，必要时需及时更换安全设备。

10、收费标准按行业相关标准执行，不得高于市场价格。

11、未经医院批准，设备机身以及产品设备上不得投放（或张贴）参选人经营广告或进行其他项目宣传。

12、对所投放的设备质量安全负责，由于设备质量或违规经营而引起的任何纠纷，由参选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13、本次遴选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供应商不得转包、分包、外包各标的主体。

## 五、参选人资格要求

**包1、包3：**

**参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被“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遴选。（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名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报名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公司报名，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如报名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7）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报名，不得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8）报名人须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包2：参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 报名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的营业机构，且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许可须有医疗器械销售或租赁等相关内容。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生产商营业执照、产品授权资料。（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被“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遴选。（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名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报名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公司报名，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如报名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7）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报名，不得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8）报名人须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包4：参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被“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遴选。（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名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报名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公司报名，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如报名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7）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报名，不得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8）具有共享充电设备的经营许可资质或所响应共享充电宝的生产厂家授权代理证明。（报名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9）报名人须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一、投放设备一览表

本项目由自助纸巾机、共享轮椅、环保袋自助取袋机、立地式/台式共享充电宝四个合同包组成，各合同包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 | **放置地点** | **数量** | **合计数量** | **服务年限** | **报价要求** |
| 包1 | 自助纸巾机 | 花都院区 | 18 | 27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8.75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备用 | 9 |
| 包2 | 共享轮椅 | 北院 | 7 | 62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265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南院 | 13 |
| 花都院区 | 22 |
| 备用 | 20 |
| 包3 | 环保袋自助取袋机 | 花都院区 | 2 | 3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58.75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备用 | 1 |
| 包4 | 立地式/台式共享充电宝 | 花都院区 | 6（立地式） | 18 | 7个月 | 我院对投放设备收取场地服务费，投放设备场地服务费不少于800元/台/月（含水电费，不另计） |
| 备用 | 12（3台立地式、9台台立式） |

备注：

1、北院：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2、南院：广州市海珠区盈丰路33号。

3、花都院区：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镜湖大道11号。

4、备用：作为储备，根据我院实际需求进行调配。

5、设备投放过程中涉及相关的水电改造费用，由公司方承担。

## ▲二、设备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 | **参数要求** |
| 包1 | 自助纸巾机 | 1.外观尺寸（长\*宽\*高）：长≤350mm、宽≤200mm、高≤400mm；功率≤80mW；  2.要求卫生纸无异味，自然洁白，不含荧光剂、增白剂，符合《卫生纸（含卫生纸原纸）》GB/T20810-2018标准，卫生纸层数≥3层，湿水不易破，柔韧不掉屑；  3.联网方式：LTE物联网；  4.供电电压/电流：9V/5A；  5.配备智能后台，带有实时监控/统计分析/预警提醒/动态运维功能；  6.每周定期巡查，后台动态监控，及时补充耗材；  7.支持支付宝、微信等多种支付方式；  8.投放产品在合同期内由参选人保修。 |
| 包2 | 共享轮椅 | 1.轮椅及固定桩整体尺寸在960长\*675宽\*930高以内，所提供设备如超出该范围，则优先考虑占地面积小和不会遮挡视线的设备。  2.产品须具备漏电安全保护功能、快捷支付功能（4G+蓝牙，具备他人代还及自动结算功能），留有产品故障联系方式。  3.产品需注重耐用性、美观性、实用性、抗感染需求。产品需配备质量责任险及盗窃险。 |
|
|
|
| 包3 | 环保袋自助取袋机 | 1.柜式自助取袋机尺寸（长\*宽\*高）：长≤600mm、宽≤500mm、高≤1700mm，占地面积≤0.3㎡；  2.环保袋为生物降解材料，无毒无害食品级，符合《GB/T 38082-2019 生物降解塑料购物袋》标准，环保袋有2种及以上的大小规格；  3.设备额定功率≤80W，额定电压：100-240V；  4.每周定期巡查，后台动态监控，及时补充耗材，  5.支持支付宝、微信等多种支付方式；  6.投放产品在合同期内由参选人保修。 |
| 包4 | 立地式/台式共享充电宝 | 1.立地式机柜，单台机柜仓位数量不低于12个；台式机柜，单台机柜仓位数量不低于6个；  2.基本功能：能适配市面所有常见USB设备进行充电，充电过程中不影响设备正常使用；  3.所投充电宝设备满足所有手机充电口的需求（安卓/苹果/Type-C接口）；  4.无需下载APP；  5.单台立地式机柜尺寸（长\*宽\*高）：长≤500mm、宽≤300mm、高≤1700mm；单台台式机柜尺寸（长\*宽\*高）：长≤210mm、宽≤210mm、高250.5mm；  6.单台立地式机柜：输入电压220V、日均耗电≤1kWh、三线标准插座、接地线；单台台式机柜：输入电压240V、日均耗电≤0.063kWh、三线标准插座、接地线；  7.设备数据传输：支持WIFI/G；  8.工作温度：≤65度；  9.参选人必须提供共享充电柜、充电宝产品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产品资质(机器3C认证、充电宝内芯的安全证明)、移动电源检测报告、充电宝租借证书、投保保险单；  10.投放产品在合同期内由参选人保修。  ▲11.立地式充电宝必须提供健康宣传服务硬件支持，配套宣传大屏幕用以宣传院内健康宣传。 |

##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7个月。

（二）服务地点：医院工作区域。

（三）优惠措施：设备对外售卖或服务价格均不得高于市场价格，且参选人不得随意调整对外售卖或服务的价格。合同期内因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确需调整价格的，由参选人向医院相关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医院相关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后，才可进行价格调整。

（四）机器由供应商自行提供、负责安装到位并进行有效的管理，有运营团队负责后期维护服务，及时处理机器故障，必要时需及时更换安全设备。

（五）服务人员：中选单位需指定不少于1名专业服务人员，对各合同包所投放的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以及货物、用料等及时补充、更换。

（六）参选人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七）应急响应：设备出现故障或耗材明显不足时，接到院方管理部门电话后在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直至恢复正常使用，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不能现场解决的，对于无法维修或无法继续使用的产品需在3天内提供免费调换。

（八）保密要求：中选单位向我院承诺不违规收集用户个人隐私，不得套取、泄露医院人员、患者个人信息等涉密信息。

（九）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医院有关规章制度，依法经营，接受院方监督、检查和管理。设备符合医院感控要求，做好设备的消杀，并能长期保持有效、稳定运行。

##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报价为供应商支付给医院的场地服务费（包含水电费，不另计）。
2. 参选供应商必须对其所响应合同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报价为固定且是唯一的。如有缺漏或少于报价要求的场地服务费标准，将导致响应无效。
3.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查，参选人可自行勘查。参加本项目遴选的供应商均认定为已进行现场考察，供应商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五、付款及结算方式

（一）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30日内足额缴纳第一年的场地服务费（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服务期一次性足额缴纳），而后每年的场地服务费在中选人收到甲方缴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足额缴纳。

（二）投放设备电费按照合同约定，不另行收取。

（三）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 第三部分 遴选流程及标准

## 一、组织遴选会议

1.采购人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组织遴选会议。原则上应有采购人代表和参选人代表参加，参加遴选会议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出席。参选人不足3家的，不得组织遴选会议。

2.遴选会议正式开始前时，由参选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参选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方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公开宣读参选人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3.采购人做好报价一览表记录，记录应由各参选人代表签字确认。

4.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参选文件中的明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5.根据评审委员会对各参选文件的综合评分情况，编写评审结果。

## 二、遴选原则

1.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组织的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采购人根据《资格审查表》内容逐条对参选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参选文件是否满足资格要求。

4.评审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内容逐条对参选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5.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均视为无效参选。无效参选不能进入遴选评审。

6.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只接受一次报价**。

7.评审内容：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参选文件，按照遴选评分条款对参选文件进行评审。

8.资格审查

**（1）包1、包3：**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参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2 | 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或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均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参选人需提供证明资料） |
| 3 | 须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4 | 参选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公司参选，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如参选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
| 5 | 参选人承诺绝不对本合同包以联合体响应，中选后也不会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出具有效的加盖公章声明函） |
| 6 | 出具加盖公章、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供应商廉洁守约承诺书》（格式和内容详见第五章，不得擅自删改） |

**（2）包2：**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参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报名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的营业机构，且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许可须有医疗器械销售或租赁等相关内容。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生产商营业执照、产品授权资料。（报名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2 | 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或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均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参选人需提供证明资料） |
| 3 | 须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4 | 参选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公司参选，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如参选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
| 5 | 参选人承诺绝不对本合同包以联合体响应，中选后也不会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出具有效的加盖公章声明函） |
| 6 | 出具加盖公章、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供应商廉洁守约承诺书》（格式和内容详见第五章，不得擅自删改） |
| 7 | 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出具有效的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

**（3）包4：**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参选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2 | 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或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均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参选人需提供证明资料） |
| 3 | 须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参选人出具有效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4 | 参选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公司参选，必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响应的授权书原件；如参选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
| 5 | 参选人承诺绝不对本合同包以联合体响应，中选后也不会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出具有效的加盖公章声明函） |
| 6 | 出具加盖公章、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供应商廉洁守约承诺书》（格式和内容详见第五章，不得擅自删改） |
| 7 | 具有共享充电设备的经营许可资质或所响应共享充电宝的生产厂家授权代理证明。（出具有效的证明资料并加盖公章） |

对于合同包1-包4里资格审查第6条所要求的《供应商廉洁守约承诺书》，参选人除了在参选文件中装订成册，须在递交参选文件时另外提供一份盖章签字版的承诺书。若未单独提供，可能影响对参选文件的评价，但不作为一票否决的条款。

9.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包4）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报价：  ①报价未少于所响应合同包所要求的最低场地服务费标准  ②参选人对所响应合同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③报价为固定且是唯一的 |
| 2 | 提供《参选承诺函》，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参选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 3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 4 | 参选文件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不得改动本遴选文件中已明确要求不得擅自删改的部分。 |
| 5 | 本公开遴选文件中的“★”号条款要求：响应方案一一满足遴选文件“★”号条款要求 |
| 6 | 参选文件未含有遴选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0.遴选评分

（1）包1：

### 遴选评分表（包1：自助纸巾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1 | 设备外观与医院形象的贴切程度、设备尺寸大小 | 符合包1技术参数的基础上，设备外观越贴近公立医院风格越好，设备尺寸越小越好。(参选人提供所响应投放设备的实物彩色图片和具体尺寸，图片加盖公章）  优：20分，良：15分，中：10分，差：5分。未提供实物图片或未能显示设备具体尺寸的0分。 | 20 |
| 2 | 设备性能保证 | 所投设备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有效证书得4分，共1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且证书内容与本合同包设备有关，否则不得分。 | 12 |
| 3 | 运营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运营服务方案详实明确，内容全面，针对性、可行性强，得11-15分；  运营服务方案比较具体，内容比较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得 5-10分；  运营服务方案粗略或缺失，得0-4分。 | 15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根据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在与公立医院合作的自助纸巾机同类项目业绩（同一合同内投放自助纸巾机点位不少于10个点位）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7分，最高得21分。同一客户单位合同不重复计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公章，必须体现项目具体内容且符合投放点数。 | 21 |
| 5 | 所售纸巾质量 | 参选人提供产品近一年的检测报告，①符合《卫生纸（含卫生纸原纸）》GB/T20810-2018标准，②不含荧光剂、增白剂，③卫生纸层数≥3层的，检测报告为合格。每提供一项检测指标得4分（可体现在同一份检测报告上），满分12分，无提供或检测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12 |
| 6 | 报价 | 以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场地服务费最高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评审基准价）×100%×20 | 20 |

（2）包2：

### 遴选评分表（包2：共享轮椅）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1 | 设备外观与医院形象的贴切程度、设备尺寸大小 | 符合包2技术参数的基础上，设备外观越贴近公立医院风格越好，设备尺寸越小越好。(参选人提供所响应投放设备的实物彩色图片和具体尺寸，图片加盖公章）  优：20分，良：15分，中：10分，差：5分。未提供实物图片或未能显示设备具体尺寸的0分。 | 20 |
| 2 | 设备性能保证 | 所投设备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有效证书得5分，共15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且证书内容与本合同包设备有关，否则不得分。 | 15 |
| 3 | 同类项目业绩 | 根据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与公立医院合作的同类项目业绩（同一合同内投放共享轮椅点位不少于10个点位）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5分，最高得15分。同一客户单位合同不重复计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公章，必须体现项目具体内容且符合投放点数。 | 15 |
| 4 | 所售产品质量 | 供应商对所售产品的质量安全全面负责，出具①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③ 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每提供1类有效的证明资料，得5分，最高得15分。 | 15 |
| 5 | 运营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运营服务方案详实明确，内容全面，针对性、可行性强，得8-10分；  运营服务方案比较具体，内容比较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得 4-7分；  运营服务方案粗略或缺失，得0-3分。 | 10 |
| 6 | 报价 | 以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场地服务费最高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评审基准价）×100%×25 | 25 |

（3）包3：

### 遴选评分表（包3：环保袋自助取袋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1 | 设备外观与医院形象的贴切程度、设备尺寸大小 | 符合包3技术参数的基础上，设备外观越贴近公立医院风格越好，设备尺寸越小越好。(参选人提供所响应投放设备的实物彩色图片和具体尺寸，图片加盖公章）  优：12分，良：8分，中：4分，差：0分。未提供实物图片或未能显示设备具体尺寸的0分。 | 12 |
| 2 | 设备性能保证 | 所投设备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有效证书得4分，共1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且证书内容与本合同包设备有关，否则不得分。 | 12 |
| 3 | 所售环保袋规格 | 供应商提供所售卖环保袋的具体规格：  ≥3个规格大小的，得7分；  2个规格大小的，得4分；  1个规格大小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以承诺函+环保袋实物图片形式展示，缺一不可，加盖公章） | 7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根据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与公立医院合作的同类项目业绩（同一合同内投放环保袋自助取袋机点位不少于3个点位）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4分，最高得16分。同一客户单位合同不重复计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公章，必须体现项目具体内容且符合投放点数。 | 16 |
| 5 | 所售环保袋质量 | 供应商对所售产品的质量安全全面负责，出具厂商生产的生物降解塑料袋质检报告、中国环境标志认证、绿色产品认证，并加盖公章。每提供1份有效的认证或检测报告，得5分，最高得15分。 | 15 |
| 6 | 运营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运营服务方案详实明确，内容全面，针对性、可行性强，得10-15分；运营服务方案比较具体，内容比较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得 5-10分；  运营服务方案粗略或缺失，得0-5分。 | 15 |
| 7 | 报价 | 以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场地服务费最高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评审基准价）×100%×20 | 20 |
| 8 | 定制服务 | 袋子外观能提供为我院宣传提供专属定制服务，得3分。（提供有效承诺函，加盖公章） | 3 |

（4）包4：

### 遴选评分表（包4：立地式/台立式共享充电宝）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1 | 设备外观与医院形象的贴切程度、设备尺寸大小 | 符合包4技术参数的基础上，设备外观越贴近公立医院风格越好，设备尺寸越小越好。(参选人提供所响应投放设备的实物彩色图片和具体尺寸，图片加盖公章）  优：15分，良：11分，中：7分，差：3分。未提供实物图片或未能显示设备具体尺寸的0分。 | 15 |
| 2 | 设备性能保证 | 所投设备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有效证书得4分，共1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制造商公章，且证书内容与本合同包设备有关，否则不得分。 | 12 |
| 3 | 运营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运营服务方案详实明确，内容全面，针对性、可行性强，得11-15分；运营服务方案比较具体，内容比较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得 5-10分；  运营服务方案粗略或缺失，得0-4分。 | 15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根据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在大型户外场所、商场、街道、大型公立医院及其他经营场所的同类项目业绩（投放共享充电宝点位不少于10个点位）的，每提供一份合同得4分，最高得16分。同一客户单位合同不重复计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公章，必须体现项目具体内容且符合投放点数。 | 16 |
| 5 | 健康宣传服务硬件支持 | 共享充电宝在便民充电的同时，配套宣传大屏幕用以宣传院内健康宣传，提供承诺函得1分；提供承诺函+共享充电宝配套宣传大屏幕的实物图片得3分；提供承诺函+共享充电宝配套宣传大屏幕的实物图片且服务高于采购人宣传需求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承诺函、共享充电宝配套宣传大屏幕的实物图片，加盖公章） | 6 |
| 6 | 所投放产品资质证书 | 共享充电箱(柜)、充电宝产品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产品资质(机器3C认证、充电宝内芯的安全证明)、移动电源检测报告、充电宝租借证书、投保保险单），每提供一个得4分，最高得16分。（提供产品有效资质证书，加盖公章） | 16 |
| 7 | 报价 | 以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场地服务费最高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评审基准价）×100%×20 | 20 |

## 三、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

评审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参选人为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第一中选候选人。

## 四、发布中选结果

采购人在医院官方网站的招投标栏目公告中选结果。

## 五、合同的订立

采购人与中选人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遴选文件要求和中选人参选文件承诺签订合同，但不得超出遴选文件和中选人参选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项目)**

**合 同 书**

**服务类**

|  |
| --- |
| **项目编号：** |
|  |
| **项目名称：** |
|  |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合同范本**

## 合同包1：自助纸巾机

甲方（采购方）：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成交方）：

为更好地服务社会，为方便社区人群出行，为甲方的公共服务设施提供非常好的产品，营造更好的出行环境，减少甲方出行方面服务的投入与管理成本，双方为共同做好自助纸巾机创新服务工程，共同促进健康中国战略的落地实施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方式**

1、甲方提供自助纸巾机摆放场所，场地面积以甲方指定面积为准。

2、乙方免费提供质量合格的自助纸巾机。

3、由乙方负责自助纸巾机的日常管理、消毒、保养、维修等工作。

4、自助纸巾机使用方式和收费标准。（详见附件2）

5、乙方设备运营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收费及用户投诉问题与甲方无关，乙方应妥善处理好用户所投诉的问题。

6、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有消防安全责任及产品质量安全责任，附件另附产品信息。

**二、共享纸巾机配置数量及发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报价 | 型号 | 品牌 | 数量 |
| 自助纸巾机 |  |  |  |  |

1、发货时间以乙方发出的发货通知上写明的时间为准；

2、发货数量以乙方发出的发货通知为准，乙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增加或者减少货物数量。

**三、**自助纸巾机**的验收**

甲、乙双方现场验收，验收合格，由甲方确认合格，并出具合格书通知乙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要求乙方更换，直至合格为止。

**四、质量保证及保修**

1、乙方所提供的纸巾机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法律规定，乙方应当提供原厂合格证明；

2、保修期：乙方所提供的纸巾的补充，乙方定期检修设备，以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出现故障的设备提供免费的维修及保养，对于无法维修/无法继续使用的设备提供免费调换；

3、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纠纷和意外伤害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乙方安排管理人员，保证纸巾机整洁、无故障，如不能保证视为违约。

**五、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若需要乙方将纸巾机及相关配套设施移动至其他指定区域时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接收到甲方缴费通知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指定的新区域要符合本协议第一条第1款约定的场地、电源、面积等的约定；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检修设备并查看乙方的检查记录；

3、甲方应当在其经营地点范围内免费提供一个场所，用于纸巾机的清洁、消毒及修理；

4、甲方同意乙方在甲方场所内设置检测设备监测纸巾使用情况，并提供必要保障条件。

**六、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具有纸巾机的所有权，但甲方有权进行监督管理并使用；

2、乙方或乙方指定的渠道合作伙伴应当将甲方选定的纸巾机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完成卸货、安装与调试；

3、乙方应当提供纸巾机的使用说明，使用说明必须清晰、明确、易于理解。若因客户使用不当造成的纸巾机损坏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与客户协商解决，与甲方无关，因甲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除外；

4、乙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变更租金收费标准与收费方式，变更费用时要告知甲方并且与甲方协商取得同意，但是不得违反当地物价部门的标准。

**七、通知与送达**

1、甲、乙双方指派专职联络人加强工作联系和沟通，协调项目合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障本协议约定合作内容顺利开展和完成。一旦发生可能引起争议或影响任何一方履行本协议的事项，获知该等事项的一方都应当在【】小时内将该等事项通知其他一方；

2、甲、乙双方之间的文件来往，可通过电子邮件、快递方式等书面方式传递；

3、本协议载明的双方联系方式、电子邮箱、地址为双方通知送达的地址，如果任何一方变更，应在变更后【 】个工作日内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否则任何一方通知送达前述地址，即视为被送达方收到，由此引发的法律后果由被送达人承担。

**八、保密义务**

1、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协议的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经营模式、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人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协议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双方应仅为本协议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2、除非得到披露方的书面许可，双方不得将本协议中的内容及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3、违反保密义务的，泄密方需承担信息披露方相应损失的赔偿责任。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全部义务，若有任何一方违约，履约方均可要求违约方承担其实际经济损失。

**十、协议变更**

经甲、乙方协商一致，并共同签署书面变更协议/补充协议，变更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协议解除**

乙方提供的产品因质量问题无法通过验收，经过【 】次调换后，仍然无法经过验收，并经质量监督部门指定的检测机构检测确认确实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甲方给乙方提供的场地、电源等设施设备不符合本协议约定达不到乙方经营需求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十二、协议有效期、缴纳场地费、付费方式**

1.本协议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场地服务费：一年一交，共计： 元/组，共计 组，共 元。

3.付款方式：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30日内足额缴纳第一年的场地服务费（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服务期一次性足额缴纳），而后每年的场地服务费在中选人收到甲方缴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足额缴纳。每台每年服务费包含场地租金、运营电费、服务收益内容。

**十三、不可抗力**

1.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本协议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的障碍或延误，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协议：

（1)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延迟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

（2)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已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公证文书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原因说明。

3.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并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应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十四、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平等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原告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五、其他**

本协议一式【】份，甲方持叁份合同，乙方持【】份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自助纸巾机维护管理细则）

附件2：（自助纸巾机使用方式和收费标准）

甲方：（盖章）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合同范本**

## 合同包2：共享轮椅

甲方：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经甲、乙双方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就甲方场地投放乙方共享轮椅事宜签订本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要求乙方免费提供以下设备，放置于甲方所辖场地内指定位置，向甲方提供各类共享轮椅服务，服务期限7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设备型号 | 轮椅张数 | 投放场地 |
|  |  |  |  |

二、乙方本次投放服务须需安排固定售后服务人员，跟进医院设备的维修、清洁、消毒工作。服务收费标准需报经医院同意后，方可执行。

三、乙方接到甲方报障或服务请求，要求【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到场解决实际问题。

四、甲方负责为共享轮椅安装、营运提供场地。乙方负责共享轮椅的日常运营、售后服务、机器维护、清洁消毒等工作，保证其经营合法性。

五、乙方需为所提供产品购置相应保险项目，包括安全质量责任险和产品失窃险。如乙方设备因产品安全质量、失窃引起纠纷，相应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每季度的第一个月15日前需向甲方交纳季度服务费：每台每月服务费包含场地租金、运营电费、服务收益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公司名称 | 设备  型号 | 轮椅台数 | 场地服务费  （含设备电费） | 备注 |
|  |  |  |  |  |  |

七、乙方需提供共享轮椅系统后台账号及密码给甲方，以便甲方了解每月运营情况。

八、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持叁份合同，乙方持【 】份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所有附件、补充协议、书面记录均为完整合同的一部分，具有法律效力。对合同内容有任何的修改、增删、补充应由双方书面形式提出。

九、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平等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原告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纠纷协商期间，乙方应保证甲方常规工作的正常开展，不得出现罢工，撤场行为。

十、合同期内，如甲方需要调整增加或减少共享轮椅投放，须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乙方应予以配合调整，保证甲方正常工作开展。

十一、合同期内，如因甲、乙一方未满足招标文件需求导致合同无法有效履行，守约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毁约方赔偿相应损失。

十二、共享轮椅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乙方全权负责与共享轮椅有关的运营项目，保证其经营的合法性。乙方负责共享轮椅的日常运营、清洁消毒等售后服务，如因机器故障或产品质量引起的顾客投诉，由乙方负责。

甲方：（盖章）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合同范本**

## 合同包3：环保袋自助取袋机

甲方（采购方）：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成交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就 机应用推广事宜，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协议，具体详细内容如下：

1. **合作方式和内容**
2.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作协议旨为提高甲方品牌知名度，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设备，引导消费者通过扫描设备上的二维码领取或消费环保袋，促进环保购物袋的普及应用，减少塑料垃圾的产生，树立乙方的环保公益形象，有利于建设环境，实现共赢。

2. 根据甲方需求乙方提供的 机设备数量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位置 | 产品编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1. 由乙方指定负责/服务人 协调好合作期间的各项事务，承担设备和环保袋运输、安装、及日常故障维护；甲方协助设备的验收、环保袋储存、填充、保管设备等。

4.付款方式：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30日内足额缴纳第一年的场地服务费（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服务期一次性足额缴纳），而后每年的场地服务费在中选人收到甲方缴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足额缴纳。每台每年服务费包含场地租金、运营电费、服务收益内容。

1. **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按甲方指定位置完成设备安装。

2.乙方负责设备中的终端管理系统的更新升级服务以及操作指导服务。

3.乙方承诺合作期间消费者需付费【】元购买。合作期间，乙方可根据政策、市场、运营等情况，调整消费者领取或消费环保袋的限定条件，并通报甲方，甲方同意方案实施方可执行。

4.设备所有权归属乙方。

5.乙方有权在设备电子屏幕及环保袋上发布有关绿色环保及甲方环保袋相关的宣传广告。如乙方在设备电子屏幕及环保袋上发布第三方广告，应经得甲方同意，双方另行签订广告投放协议。

6.乙方设备运营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收费及用户投诉问题与甲方无关，乙方应妥善处理好用户所投诉的问题。

7. 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有消防安全责任及产品质量安全责任，附件另附设备使用流程及设备产品信息。

8.乙方设备运营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收费标准更改，经甲方同意，才可执行。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设备及环保袋配送到甲方，甲方需提供机器运行所需要的必要条件，包括摆放位置，以及环保袋储存位置等。

2.甲方无书面授权不得私自拆装、挪动设备及使用电子屏幕。

3.甲方不得处分、向第三方销售、转让、出租、抵押、质押，对设备的防盗安全的保管义务。如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在甲方管理范围内遭受人为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协调对直接损坏人或灭失人进行索赔，提供直接损坏人或灭失人的信息，保留相应证据并及时通知甲方。

4.甲方可要求乙方播放甲方的宣传图像信息，乙方尽量配合甲方完成宣传。

5.甲方不得覆盖遮挡或涂改设备的电子屏幕画面及机身商标、标识等内容。

6.甲方有权按人民币单价 元/台标准向乙方收取设备管理费，小计人民币 元/月。管理费包含入驻场地费、电费、环保袋储存位置等。乙方应于合同签署日【】天内向甲方支付，并于每年该日期前支付下一年度管理费。

7.本协议合作期满，确认不延续合作后乙方应在期满日【】个工作日内归还设备。

1. **保密条款**

（一）对于甲、乙双方提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非经任何一方书面许可，均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但依有关法律、法规、法庭裁定或监管机构要求必须公开的除外。

（二） 此保密义务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 **协议解除及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要求立即改正，甲方超过【】日未改正，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发出即生效，并退还机器袋子。

1.甲方在设备中填充非乙方提供的袋子。

2.甲方因特殊原因未能提供电源或停止供电，导致环保袋发放停止或设备停止工作一周或以上。

（三）如乙方迟延履行或不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主要义务，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通知发出即生效。

1. **其他**

1.本协议在履行中产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协议未尽事宜或协议变更，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份。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的附件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合作期限为 年，本协议期限自\_ 年 ­­­ 月 日至\_ ­­\_年 ­­­­月 日。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

甲方：（盖章）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合同范本**

## 合同包4：立地式/台式共享充电宝

甲方（采购方）：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成交方）：

经过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法律、法规，就投放易便民利民充电设备进入乙方场所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合同约定：

1、合作模式

1.1乙方将其宣传设备安置于甲方场所，甲方为乙方设备提供接入电源，双方就各自资源进行相互合作。

1. 合作期限：7个月，本协议期限自\_ 年 ­­­­\_ 月 日至\_ ­­\_年 ­­­­月 ­­­­日。显示屏 台，充电宝 台。

2.1本协议项下费用为每套含税 元/月（大写：人民币 ）（已含电费），南北院共装设【】套，总计含税 元/月（大写：人民币 ）。合作费用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30日内足额缴纳第一年的场地服务费（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服务期一次性足额缴纳），而后每年的场地服务费在中选人收到甲方缴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足额缴纳。

3、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1乙方负责设备的投放、安装，接受甲方对于设备安装及运营的消防检查，设备旁需配备小型灭火器。在接到甲方设备损坏的通知后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

3.2乙方应在设备上免费播放甲方提供的相关海报和视频内容，协助甲方做好知识传播宣传。

3.3甲方在重大节日、上级领导来访等时间可以要求乙方播放相关的节日庆祝和欢迎致辞服务。

3.4乙方可以在设备上播放医院免费提供的问卷调查、温馨提示以及就医注意事项进行播放，协助医院进行健康教育服务支撑。

3.5乙方定时正常巡检设备运行状况，及时补充设备充电宝，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乙方应就设备的使用提供客户服务工作，以及时解答设备使用中的问题，客服电话为： 。

3.6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负有消防安全责任及产品质量安全责任。

3.7乙方设备运营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收费及用户投诉问题与甲方无关，乙方应妥善处理好用户所投诉的问题。

3.8乙方运营服务期间的用户收费标准需经过甲方审核，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合同另附收费标准及客诉处理等相关文件。

4、甲方的权利义务：

4.1基于为了让就医群众更方面快捷学习健康教育知识，甲方应尽可能提供较好的位置给乙方进行安放设备。

4.2就设备使用中的任何问题，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如设备发生损坏、使用故障等问题的，甲方应在发现故障后及早通知乙方。

5、不可抗力

因水灾，火灾，地震等或其他不可抗因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双方均不承担法律责任，但双方应在相互信任的基础上协商解决。

6、保密条款

在合作过程中，涉及到任何公司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内容等，双方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7、免责条款

因乙方产品设计或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8、反商业贿赂条款

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关联企业之员工、顾问提供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

9、其他条款

9.1本协议的修改、补充、变更，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经双方签署书面协议之后方能生效，并作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9.2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平等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原告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9.3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叁份合同，乙方执【】份合同。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107号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参选文件编制要求

（请参选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参选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参选文件的评价。）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XXXX项目**

**参 选 文 件**

**(正本/副本）**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

**日 期：**

## 参选文件目录

参选项目：包X

（一）报价………………………………………………………第（ ）页

1、报价一览表 …………………………………………………第（ ）页

（二）资格审查…………………………………………………第（ ）页

1、资格自查表 …………………………………………………第（ ）页

1、资格审查证明资料 …………………………………………第（ ）页

（三）符合性审查………………………………………………第（ ）页

1、符合性自查表 ………………………………………………第（ ）页

2、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 ………………………………………第（ ）页

（四）遴选评审…………………………………………………第（ ）页

1、遴选评审自查表 ……………………………………………第（ ）页

2、遴选评审证明资料 …………………………………………第（ ）页

特别提示与要求：

1.请参选人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参选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参选文件的评价。

2.参选人所递交的所有资料，要求加盖参选人公章。

3.《报价一览表》应单独封装在报价信封中。

## 一、报价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  内容 | 服务  期限 | 数量  （单位：台） | 单价（单位：元/台/月） | 总价（单位：元） | 共享设备  品牌规格型号 |
| X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合计金额：总价报价 元（大写： 元） | | | | | | | |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运输、安装、调试、检验、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2、本表内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按无效参选处理。报价一览表内填写的报价将作为本次遴选唯一的报价依据。

**3、此表是参选文件的必要组成文件，须附在正、副本的参选文件中。还应另附一份单独封装作为公开宣读报价之用。**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审查

### 1、资格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遴选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合格条件 |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参选人应根据《资格审查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及填写页码，如未提供，评审委员会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参选人的得分。**

备注：

1、以上材料将作为参选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参选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参选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2、参选人须在“自查结论”栏勾选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3、资格审查中要求的《供应商廉洁守约承诺书》，参选人除了在参选文件中装订成册，须在递交参选文件时另外单独提供一份盖章签字版的承诺书。若未单独提供，可能影响对参选文件的评价，但不作为一票否决的条款。

4、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资格审查证明资料

**（1）资格声明函**

致：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关于贵单位发布的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公开遴选 项目的遴选邀请，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报名参选，现声明如下：

(1)本单位（企业）已完全清楚本项目遴选文件的内容和要求。

(2)本单位（企业）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本单位（企业）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经营记录诚信可靠，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法律纠纷。

(4)本公司（企业）承诺绝不以任何违规手段和方式收集用户个人隐私。

(5)本公司（企业）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具备独立实施能力，属于非联合体响应，中选后也不会分包、转包、外包标的主体。

(6)本次遴选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资格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2）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及缴纳税收证明**

（至报名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有效凭据和由税收部门开具的缴纳税收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

（提供2021年至2023年度内任意一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如非“三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5）供应商廉洁守约承诺书**

**要求本承诺书除了在参选文件中装订成册，须在递交参选文件时另外提供一份盖章签字版的承诺书。若未单独提供，可能影响对参选文件的评价，但不作为一票否决的条款。（注：本承诺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廉洁守约承诺书**

项目名称：

为加强医疗卫生行业作风建设，切实纠正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保障合同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结合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下称医院）的规章制度，我公司特作出以下廉洁守约承诺：

一、我司及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医院的有关规定，不通过给予医院工作人员“红包”（含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公司及工作人员安排、组织或者支付费用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下同）、回扣、提成、物品及以其它不正当利益等手段进行促销；不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医院工作人员及其特殊关系人“红包”、回扣、提成、物品以及其他不正当利益，或邀请医院工作人员及其特殊关系人参加涉及商业利益的活动等。

前款所称“特殊关系人”，是指医院工作人员的近亲属、特殊利害关系人等 。

二、我司及销售人员不在医院诊疗时间、诊疗区域进入各医疗科室进行产品推介活动，不干扰医务人员的医疗活动；未经医院批准，不在院内召开任何形式的产品宣传、推广活动；不在院内张贴、派发涉及产品的宣传资料和赠品。

三、我司承诺需要在医院进行产品宣传、推广工作时，一定向医院相关职能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批后，由医院有组织、有计划地予以安排。

四、我司承诺遵守国家有关招标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在参加医院招标采购活动时，保证诚信投标、不串标、不陪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合同执行。

五、我司承诺

☑不销售、不使用假冒伪劣以及无生产批准文号或无相关经营许可证、经营注册证的药品、试剂、医疗设备、医疗器械、医用耗材及其它产品。（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及其他货物的生产和经营企业勾选此项）

□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不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和监理的规章制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和监理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和监理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勾选此项）

六、我司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及医院招标采购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医院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或其他响应文件签订书面合同。

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司自愿接受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以下处理：医院将我司违规行为予以曝光；医院取消我司中标成交资格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医院有权解除双方签订的买卖合同、技术服务合同及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等合同，停用相关产品，并断绝与我司业务往来，且不承担我司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取消我司参加医院招标采购投标资格两年；报请上级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在系统内通报、公布药品、医疗设备、医用耗材违法违规情况及其它处理。

双方订立买卖合同、技术服务合同、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等合同以后，本承诺书同时作为双方合同的构成部分。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由医院相关职能部门保存，一份由经营单位保存。

医药生产、经销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三、符合性审查

### 1、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遴选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报价 | 报价：  ①报价未少于所响应合同包所要求的最低场地服务费标准  ②参选人对所响应合同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③报价为固定且是唯一的 | □通过  □不通过 | / |
| 响应有效期 | 提供《参选承诺函》，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参选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 □通过  □不通过 | 见“（3）参选承诺函”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的原件[格式详见“（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通过  □不通过 | 见参选文件第（）页 |
| 参选文件签署、盖章 | 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不得改动本遴选文件中已明确要求不得擅自删改的部分。 | □通过  □不通过 | / |
| “★”号条款 | 响应方案一一满足遴选文件“★”号条款要求 | □通过  □不通过 | 见“（3）参选承诺函” |
| 其他 | 参选文件未含有遴选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3）参选承诺函” |

备注：

1、以上材料将作为参选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参选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参选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2、参选人须在“自查结论”栏勾选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3、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符合性审查证明资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适用于非自然人响应人）**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 年龄：\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 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参选供应商(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如适用)**

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本授权书声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代表 （公司全称） 授权 （姓名、职务） 为我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项目遴选活动，全权代表我司参与本项目报名参选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参选供应商(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负责人（签名）：

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 （3）参选承诺函

致：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包号**： )的遴选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名称、地址）提交参选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在此，我方承诺如下：

1. 同意并接受遴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遴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遴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方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参选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遴选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遴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承诺能够完全对遴选文件所有带“★”号条款作出响应，具体如下：

第一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中“★三、商务要求”、“★五、付款及结算方式”。

5、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7、我方承诺参选文件未含有贵院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高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选资格。

9、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注：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四、遴选评审

### 1、遴选评审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指标 | 评审细则 | 提供情况 | 自评分 | 证明资料（如有） |
|  |  |  | □ 有  □ 无 | / | 见参选文件（ ）页 |
|  |  |  | □ 有  □ 无 | / | 见参选文件（ ）页 |
|  |  |  | □ 有  □ 无 | （ ）分 | 见参选文件（ ）页 |
|  |  |  | □ 有  □ 无 | （ ）分 | 见参选文件（ ）页 |

**参选人应根据《遴选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及填写页码，如未提供，评审委员会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参选人的得分。**

备注：

1、请在表格下方附上相关证明资料，提供所需证书（或证明文件）复印件且加盖公章方可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2、本表中所要求提交的与评分项目相关的各类证明文件或资料，需清晰反映相关的数据及印章等，如模糊不清无法辨别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该项评分不得分。

3、本表要求提供的证书等证明文件，如包含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得分。

4、承诺以上情况属实，如有虚假，同意本项目一票否决，并列入黑名单供应商。

5、本自查表不得擅自删改。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遴选评审证明资料

**（1）参选人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选人全称 |  | | | | | | | | | | | |
| 详细地址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职务 | |  |
| 企业性质 |  | | 授权代表 | | |  | | | | 职务 | |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  | | | | 传真 | |  |
| 单位简介  及 机 构 |  | | | | | | | | | | | |
| 单位优势  及 特 长 |  | | | | | | | | | | | |
| 单  位  概  况 | 职工  总数 | 人 | | | | | 生 产 工 人 | | | | | |
| 工程技术人员 | | | | | |
| 流动  资金 | 万元 | | | | | 资金来源 | | 自有资金 | | 万元 | |
| 银行贷款 | | 万元 | |
| 固定  资产 | 原值 万元 | | | | | 资金性质 | | 生 产 性 | | 万元 | |
| 净值 万元 | | | | | 非生产性 | | 万元 | |
| 主要设施  设备情况 | | |  | | | | | | | | |
| 企 业 财  务 情 况 | 年度 | 收入总额 | | | 利润总额 | | | 税后利润 | | | 负债总额 | |
| 年 |  | | |  | | |  | | |  | |
| 年 |  | | |  | | |  | | |  | |
| 年 |  | | |  | | |  | | |  | |
| 主 要 货 物 状 况 | 货物  名称 | 上年产量 | | | 上年销售值  （万元） | | | 主要用户 | | | | |
|  |  | | |  | | |  | | | | |

注：1、参选人可提供上述情况的证明材料.

2、如参选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如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姓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 出资方式 | 出资金额  （万元） | 占全部股份比例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视为放弃中选资格。

注：1.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参选人必须如实填写股东构成情况，具体信息情况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信息一致。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共享设施图册、实物彩色图片（能显示设备具体尺寸）等资料**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运营服务方案**

（由参选人自行拟制运营服务方案，包括人员安排、定期巡检、响应时间、人员管理、应急方案等）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获得的体系认证情况（如有）**

**（认证内容与本合同包设备有关）**

|  |  |  |  |  |
| --- | --- | --- | --- | --- |
| 颁发日期 | 名称 | 颁发机构 | 等级 | 有效期 |
| 年月日 |  |  |  |  |
| 年月日 |  |  |  |  |
| 年月日 |  |  |  |  |
| 年月日 |  |  |  |  |
| …… |  |  |  |  |

注：1.参选人应如实填写所投设备制造商具有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获得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2.凡证书认证范围与本合同包无关的，一律不得分。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同类项目业绩（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签约日期** | **同一合同内投放设备点数** | **投放设备场所**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参选人应如实填写同类项目业绩，不得弄虚作假；

2.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在大型户外场所、商场、街道、大型公立医院及其他经营场所的共享设施同类项目业绩。同一客户单位合同不重复计分。

3.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参选人公章，必须体现项目具体内容且符合投放点数。

参选人名称（盖公章）：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检测报告（如有）**